

“连标葡萄园”颂

□ 雪安理

一串串香甜的葡萄
一颗颗珍珠玛瑙
采摘观光的男女
果架下忙得喜上眉梢
收获的田野流光溢彩
四季有果频传丰收捷报

一队队游客的身影
一辆辆汽车鸣号
休闲娱乐的老少
“农家乐”品尝美味佳肴
富饶的乡土笑语喧哗
四季花开荡漾和谐春潮

啊 高邮界首的大运河畔
“连标葡萄园”风景独好
来往的车船奔走告
著名的品牌家喻户晓
幸福高邮发达兴旺
风流人物还看今朝



我不会栽秧，却对栽秧一往情深，只要看到绿油油的秧田在和煦的春风吹拂下，从那摇摆的秧苗田里飘来沁入心扉的清香和悦耳动听的沙沙的响声，就会勾起我童年美好的记忆和有趣的故事。

我那时候虽说是在农村上小学，要比城里的小孩快乐、欢欣，更比现在上小学的孩子轻松得多，倒不是说生活条件怎么好，而是同学们结伴而行，走过田野，绕过小河，还要穿过几个风车棚，（利用风抽水的大型车棚）一路风声一路歌。可以说当时的孩子们是在环境优美、空气新鲜、生态平衡里长大的。春末季节，当太阳高高地悬挂在空中时，我们已经放学了，这是我们最盼望的时刻，而我显得更为兴奋，我迈开双脚大步流星地直奔我母亲栽秧的秧田。当我满怀希望站在田埂上的时候，我兴奋地跳了起来，一不小心跌倒了田里，全身像泥人一样，我亦全然不顾，原来母亲早已把秧田里抓到的乌龟、小螃蟹和虎头鲨放在小木桶里了，然后我提着木桶高兴地数了起来，一只乌龟、两只螃蟹、一条鱼、两条鱼……我依然站在田埂上守候着，忽然听见母亲在叫我，只看到母亲又抓到了一只乌龟甩到了田埂上，我快捷地把它放到木桶里，……就这样不知不觉地夕阳西下了。

第二天清晨，我拎着几只乌龟，背起书包雀跃地行走走在通往集镇的学校的小路上。到了镇上，我炫耀着手中的乌龟，一路欢欣，一路笑声。烧饼店的伙计高声地喊：“喂，拎乌龟的小朋友，来来来！”当我站在烧饼店

好久没回乡下的老家了。我老家的屋子依水而建，傍河而立。它的东侧有一条弯弯的小河，小河绕过屋后向西一拐然后再打弯向北。清澈的水流四季不息。有人说，我这屋子是标准的“左青龙右白虎”，又因为我和妻子一个属虎一个属龙，不能说它不是个上好的风水宝地。这屋子已住了五年多了，事事顺心，块块开心，感觉十分快慰。但，也曾有过烦恼的小事让人闹心，那就是屋后河坎上的那丛茂盛的芦苇。

芦苇是从生植物，在我们乡下四处可见。记得上世纪农业学大寨的当儿，每条生产河两边都得栽上芦苇。那时栽芦苇的方式很独特，人们拿上一根去掉叶子的青芦苇杆，将它顺埋在浅浅的土里，一阵雨后的芦苇芽就会破土而出，一个春夏的工夫就会成林成片。有的生产干河绵延几十里，放眼望去很是壮观。那时人们都自豪地称它是“绿色长城”。然而，好景不长在。让人们始料不及的是不久后那些长满芦苇的“绿色长城”纷纷土崩瓦解，栽在河岸的芦苇集结的根带着大块的泥土倒向河中，昔日的美丽而整齐的河岸变成了狼牙犬齿状。于是各地又掀起了挖芦苇的运动。俗话说，请神容易送神难，要把芦苇清除掉可不是件容易的事。因为在土壤里只要残留着它的一丝小根，待到来年春天它就会发芽，然后长得生机盎然。那时，为了对付疯长的芦苇人们想了许多的法子，有的挖它的根，有的用高浓度农药喷洒，有的用火烧它的根和竿。然而，效果都不甚理想。还真应了“野火烧不尽，春风吹又生”的诗意，大家只能望芦苇而兴叹。

我家屋后的那丛芦苇不是我家特意栽植的，可能是扛土时土里带来了它的根。我们还是住过来的第二年春天才发觉。它先是冒出尖尖的嫩笋，然后吐出绿中带黄的小叶，几天工夫就串到米把高了。到了秋天，邻居老奶奶把把砍了做成篮子，余下的竿儿就被扯掉叶子搭起了架子长起了豇豆、丝瓜和扁豆。邻居们都夸这丛芦苇长得好，很管用。然而，这丛芦苇没经得住表扬，次年的春天它发芽的面积是头一年的好几倍，几乎屋后的河坎全被它占了——它疯长了。这回我们才隐隐地知道它的厉害。如果它长多了，它集结起来的大块的根就容易带着泥土倒向河里。那就会直接威胁到房子根基的安全了。我请来了好几位“土专家”，他们都

栽秧

□ 黄世贵

栽秧号子、栽秧歌谣，更是启蒙我唱歌、教育我勤劳的最好老师。这是我钟情于母亲栽秧的又一心源。秧歌的内容，随乡入俗，各地区各有不同。有技术型的（如隔档栽……），有故事型的（叙述村庄上的趣闻），有教育型的（种瓜得瓜，种豆得豆，勤劳持家）等等，我跟在后面哼，接着后面唱，长期以来，潜移默化，居然嗓子也圆润了。在一次小学毕业典礼上，我演唱了一首《让我们荡起双桨》的歌曲，赢得了一阵掌声，至此，我会唱歌的美誉就这样传出去了。那天晚上母亲亲自煮了白米饭、煮了鱼赏奖我，我看着母亲慈祥微笑的面容，反而不好意思了。母亲似乎想起了什么，说：“人无论到什么地方都要勤劳，就像我们栽秧一样，指望的就是秋天多打些粮食，让大家不饿肚子。你要用功读书，将来才有出息啊。肚子里有墨水、有文化，将来在社会上才站得住脚。”

我多么渴望，在那一泓清水下，母亲和农民们在秧田里欢快地栽着秧，唱着秧歌，向田埂上甩乌龟、小螃蟹、鱼虾的田园风光啊！那种童趣、纯真、快乐，才是培养身心的最佳境地。几十年过去了，始终没忘这种心境，怪不得人们说童年是最美好的时光，然而却一去不复返了，只能成为美好的回忆了！

屋后的那丛芦苇

□ 韩世凯

苇被烧掉的嫩笋又重新长了出来。我站在河边显得有些手足无措了。心想：用火都治不住，还能有什么法子呢？后来，有朋友建议我挖它的根，来个彻底除根。我思量了许久没有同意。因为，我觉得我控制芦苇生长的目的是想保护河坎和屋基，如去大块地挖了它的根岂不是要把河坎破了，那岂不是“自毁长城”？

如何对付屋后的这丛讨厌的芦苇？我有了心思，还成了我的一块心病。我想了很久：“烧”也不行，“挖”也不好，那是否能在“控”上做点文章呢？我决计让芦苇也来个“计划生育”。于是，我每隔一段时间都会用刀砍去丛中的一部分芦苇，保证它们的生长控制在一定的量上。谁知这一招还很不灵，并且给我带来了许多意想不到的收获。首先是消除了它夹带泥土倒塌下河毁坏屋基的隐患，因为它的数量长得稀少了；其次也许是因为它长得稀少的缘故，芦苇的竿子既粗壮又结实，编织起来的竹篮子和搭建的长蔬菜的架子很结实；再次是它那绿森森的枝竿和飘飘洒洒的叶子特别地养眼，还有月光下它那婀娜多姿的丛影无疑给我的老屋增添了一道亮丽的风景。

事后我遐想：芦苇，别看它只不过是植物，但它是有生命的。凡是有生命的东西它都和我们人类一样有它的个性。在芦苇疯长时，我们应该理性地对待之。必要时耍人性化地和它“沟通”，要在疏堵的尺度上下些工夫，更不要忘了给它留点出路。如此，它也会“感动”放弃极端与我们和谐共处，并且为我所有，为我所用，造福于人类。

失据的公路

□ 周游

畏惧董卓惹出大祸，就跑到了南阳。当时正碰上长沙太守孙坚杀南阳太守张咨，袁术才得以占据南阳。南阳都有人口几百万，但是袁术鱼肉百姓，奢淫肆欲，民怨沸腾。当时袁绍想拥立刘虞为帝，写信告诉袁术，袁术看到汉室衰弱，也有不臣之心，就以冠冕堂皇的理由否认了袁绍的计划。眼看豪杰归附袁绍，袁术破口大骂：“群竖不吾从，而从吾家奴乎！”（《后汉书·袁术传》）又给公孙瓒写信说袁绍并非袁氏子孙，袁绍闻言大怒，以至兵戎相见。袁术与袁绍闹矛盾之后，又因与刘表不能友好相处而向北勾结公孙瓒；而袁绍因与公孙瓒不和，也转而向南勾结刘表，钳制袁术。

后来，袁术率军进入陈留（今河南开封），竟被袁绍和曹操联合打败。袁术于是率残部退入九江，杀死了扬州郡的刺史陈温，自己掌管扬州，并任命张勋、桥瑁等人为大将军。李傕攻陷长安之后，勾结袁术作为自己的援军，任命袁术为左将军，并封他为阳翟侯，授予他权力，派太傅马日磾前去行封。结果袁术夺去了马日磾的符节，并扣留马日磾不让他回去。

兴平二年（一九五年）冬天，汉献帝在曹阳涧（今河南灵宝）遭到李傕等人的追击，落荒而逃。袁术这时就召集部下说：“现在刘氏的势力衰微，天下大乱。我们袁家四世都是公卿，百姓都很拥戴。现在我想顺应民心天意，自立为君，诸位觉得怎么样？”大家都沉默不语，不敢回答。主簿阎象上前说：“过去西周从后稷到文王，积善功德，拥有天下三分之二的地方，尚且还对殷商称臣。您虽然出身世家，却还没有像西周那样强盛，汉室虽然衰弱，却还不像殷纣王那样残暴无道。”袁术冷笑不语了。

因为出自名门望族，袁术自命不凡，高高在上，目中无人，根本瞧不起出身官宦家庭的曹操，也瞧不起贩履席的刘备，更瞧不起黄牙孺子孙策，就连同父异母的兄弟袁绍也不放在眼里，唯独“有虓虎之勇而无英奇之略”（《三国志·魏志·吕布传》）的吕布马马虎虎地入眼，甚至同他结为儿女亲家。

袁术哪知道陈珪也瞧不起他：“暹、奉与术，卒合之军耳，策谋不素定，不能相维持，子登策之，比之连鸡，术不俱栖，可解离也。”（《三国志·吕布传》）

袁术哪知道陈登也瞧不起他：“公路骄豪，非治乱之主。”（《三国志·蜀书二·先主传》）

袁术哪知道蒯越也瞧不起他：“袁术勇而无断。”（《三国志·魏志·刘表传》）

袁术哪知道何夔也瞧不起他：“天之助者顺，人之助者信。术无信顺之实，而望天人之助，此不可以得志于天下。”（《三国志·魏书十二·何夔传》）

袁术哪知道孔融也瞧不起他：“袁公路岂忧国忘家者邪？冢中枯骨，何足介意。”（《三国志·蜀书二·先主传》）

……
无论权倾一朝的董卓，还是位极人臣的曹操，始终不敢篡位称帝。袁术充其量是个小人得志、小丑演化的角色罢了。

袁术一直认为袁姓出自于陈，陈是舜之后，以土承火，得应运之次。时有民谣云“代汉者当涂高”，袁术认为当涂者，公路也。从孙策处得到玉玺后，袁术野心膨胀到了顶点，终于利用河内人张炯的配合，僭号称帝。除了四肢发达头脑简单的吕布相信袁术的谎言而攀龙附凤外，时人莫不认为他是冒天下之大不韪。

于是，曹操点兵平叛。于是，刘备率兵平乱。于是，孙策与其绝交。无不大义凛然！就连亲家吕布也是按兵不动！就连兄弟袁绍也是袖手旁观！袁术称帝之后封九江太守为淮南尹，又设置公卿，祭祀南郊北郊，然后横征暴敛，穷奢极侈，造作无端，而民兵却饥寒交迫，乃至百姓相食，惨绝人寰。

后来，袁术先被“轻于去就”（《后汉书·吕布传》）的吕布打败，又被“明略最优”（《三国志·武帝纪》）的曹操击溃，走投无路，跑到嵩山去投奔其部下雷薄和陈兰，结果又遭到了拒绝。袁术忧愁恐惧，不知所措，于是想把帝号归于其兄袁绍。他说：“汉室失去天下很久了，天子受到控制成为傀儡，豪杰角逐，天下分裂，这和周朝末年七国纷争没有什么区别，最终是强者兼并天下罢了。我们袁氏家族应当受命为帝，已有符谶瑞应很明显地预示了这一点。现在你占据四州，拥有百姓百万，论强弱则无人可比，论德行则没有人比你更高。曹操想以自己的力量扶衰拯弱，支撑汉室，又哪里能延续这早已灭绝的命运呢？”袁绍私下也同意这种看法。

迫于无奈，出于保命的需要，袁术将那帝号归于袁绍，前往青州投奔侄孙袁谭。曹操哪里肯放过他，指挥刘备、朱灵围堵追击。最后，袁术弹尽粮绝，坐以待毙，吐血而亡，至死也不明白：“袁术至于此乎？！”后来，袁术家人扶柩投奔庐江太守刘勋，途经汜水，时值盛夏，尸体腐臭，只好草率安葬。

车到汜水，我问：“袁术墓在哪？”陈卫东先生说：“就在镇南，没有墓碑，不知具体位置。”接着，拿出《汜水镇志》“补白”：“据清代刘中柱《宝应名胜纪略》记载：‘在汜水镇南数武，高阜临河隈，相传为袁术墓。有河夫挖土帮堤，深三四尺见砖瓦，垂首望之，内有铁钗，空而黑，不知其几何深也。’”

酒后回到高邮，我竟记起清代谢元淮《袁术墓》：

天下英雄操与君，何曾知有袁公路。
冢中枯骨应已朽，湖上空传三尺墓。
淮南称帝亦徒然，须臾败灭如飞烟。
不及高邮张九四，至今犹得苏人怜。

所谓高邮张九四，即以十八条扁担起义抗元的张士诚。张士诚曾在高邮建国称王，国号“大周”，改元“天祐”，自称“诚王”。张士诚统治江浙时可谓是轻徭薄赋，政通人和，百废俱兴，时有“陈友谅最赋，张士诚最富”之说。张士诚墓在吴县斜塘镇盛墩村，被列为苏州市文物保护单位。据说，每年七月三十，老百姓都会到街上烧香叩拜，时至今日，苏州民间还保留着烧“九四香”的习俗。“袁术至于此乎？！”如果不是我们每天都要出行，如果不是袁术自号公路，恐怕很少有人想到他曾昙花一现一般称帝搞笑！

献给七夕

□ 王三宝

七月初七 爱星
拱一弯诺亚方舟
今夜心扉
只待金风玉露叩响

等待是一种祈盼
祈盼是一种表白
表白是一种爱恋

情感润泽的天河
掀起激情澎湃的波涛
再遥远的天河不过鹊桥一步
再刺人的玫瑰
也是温暖的阳光

天上一声问候
人间一句祝福
拥抱亲吻 挂牵牵肠
爱的潮汐
秦邮大地荡漾

许愿灯升起来了
是天上闪烁的星星

天上的星星亮起来了
是人间升起的心灯
这天地合一的夜啊
飘来鹊桥上甜蜜的歌声

文游基

刊头题字：殷旭明 责任编辑：居永贵